

宁波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中心文件

甬水质安监〔2022〕43号

关于建立慈溪市海塘安澜工程（四灶浦～崧浦段） 质量监督小组的通知

慈溪市水利局：

依据水利部和省水利厅颁发的有关工程质量监督的规定，我中心同意对你局申报的慈溪市海塘安澜工程（四灶浦～崧浦段）实施质量监督，并成立工程质量监督小组（兼施工现场安全监督）如下：

组长孙伟，组员刘超、朱秋雁。

特此通知。

宁波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中心

2022年8月22日

